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报告期内，我们作为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忠实勤勉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通过积极、专业、独立的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我们2022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情况

独立董事积极出席各次董事会会议，没有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况发生。独立董事详细审阅会议各项议案及相关资料，认真参与各项议题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为相关事项建言献策，并对公司重大事项客观、公正发表独立意见，对董事会的科学决策、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发展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2022年度，公司召开了9次董事会、5次股东大会，各位独立董事对提交董事会的议题均做了认真审议并投赞成票。独立董事出席会议的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含视讯会议)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含书面传签)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罗婷	9	5	4	0	0	否	1
黄辉	9	5	4	0	0	否	0
Benjamin Zhai (翟斌)	9	5	4	0	0	否	0
王巍	9	5	3	1	0	否	0
方以涵	4	2	2	0	0	否	0
王永利	3	3	0	0	0	否	0

注：王永利先生自2022年3月29日起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方以涵女士自2022年5月17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二、2022 年度对董事会议案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通过参加董事会会议、审阅公司定期报告、规章制度、

与公司管理层沟通、与会计师沟通等多种方式，了解掌握公司经营状况、投融资运作、财务及人事管理情况，并基于独立审慎的判断，对公司的日常经营和重大决策提供专业性建议，对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各项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事项出具了独立、公正的独立意见，提高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2022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议案各项议案未提出异议。相关独立意见已登载在巨潮资讯网上（www.cninfo.com.cn），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表意见时间	独立意见事项	意见类型
1	2022年1月18日	①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独立意见 ②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独立意见	同意
2	2022年2月18日	①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事项的独立意见 ② 关于按出资比例对控股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事项的独立意见 ③ 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同意
3	2022年3月29日	①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独立意见； ②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③ 关于证券投资情况的独立意见 ④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独立意见 ⑤ 关于 2021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⑥ 关于《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⑦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 ⑧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 ⑨ 关于调整部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独立意见	同意
4	2022年4月13日	①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5	2022年4月27日	①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②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独立意见 ③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内控管理制度的独立意见 ④ 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事前认可意见 ⑤ 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独立意见	同意
6	2022年8月29日	① 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独立意见 ②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独立意见 ③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独立意见 ④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事项的独立意见 ⑤ 关于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事项的独立意见 ⑥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同意
7	2022年10月13日	① 关于与关联方共同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② 关于注销 2019 年股权激励计划未行权股票期权的独立意见	同意
8	2022年12月21日	① 关于预计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3 年担保额度的独立意见 ② 关于预计 2023 年度固定收益类投资及委托理财额度的独立意见 ③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独立意见 ④ 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事前认可意见 ⑤ 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独立意见	同意

三、任职董事会各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作为独立董事，我们在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

员会及战略委员会中分别有相应任职。报告期内，我们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积极参与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日常工作，认真履行了自己的职责。各位独立董事在各专门委员会的任职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审计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战略委员会
罗婷	是	是	----	---
黄辉	是	---	是	是
Benjamin Zhai（翟斌）	---	是	是	---
王巍	---	是	是	是
方以涵	---	---	---	---
王永利	是	---	---	是

（一）独立董事在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1、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6 次会议，主要工作情况如下：

（1）2022 年 1 月 4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会议，听取了公司 2021 年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全面汇报，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财务报表》和《关于审计委员会与年审会计师协商确定 2021 年年报工作安排的议案》。

（2）2022 年 3 月 18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财务报告》（初稿）。

（3）2022 年 3 月 24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定稿）、《关于〈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1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的议案》、《2021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关于〈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2022 年 4 月 22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和《2022 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5）2022 年 8 月 23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 2022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 年半年度报告》和《2022 年半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6）2022 年 10 月 24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 2022 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和《2022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二）独立董事在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了二次会议，主要工作情况如下：

1、2022 年 3 月 25 日，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 2021 年度薪酬考核的议案》，对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 2021 年度薪酬考核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如下审核意见：

(1)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津贴（薪酬）的水平、考核及发放情况符合公司薪酬管理制度，薪酬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公司能严格按照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和有关考核制度执行，经营业绩考核和薪酬发放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 公司 2019 年 9 月 16 日召开的 2019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30 日完成了限制性股票的上市登记手续。2021 年 11 月 11 日，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股票期权第二个自主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期限为 2021 年 11 月 16 日起至 2022 年 9 月 16 日止。截至目前，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正在执行中。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公司激励机制，增强公司管理团队和骨干员工对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责任感、使命感，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

2、2022 年 8 月 25 日，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津贴）方案是结合公司所处的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董监高的职责等制定的，较好地兼顾激励与约束的激励机制，有利于调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强化其勤勉尽责意识，促进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

（三）独立董事在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三次会议，主要工作情况如下：

1、2022 年 1 月 27 日，提名委员会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2、2022 年 4 月 22 日，提名委员会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2022 年 8 月 23 日，提名委员会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四) 独立董事参加各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单位：次数

独立董事 姓名	审计委员会会议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		战略委员会会议		提名委员会会议	
	应参加	实际参加	应参加	实际参加	应参加	实际参加	应参加	实际参加
罗婷	6	6	---	---	---	---	3	3
黄辉	6	6	2	2	---	---	---	---
Benjamin Zhai (翟斌)	---	---	2	2	---	---	3	3
王巍	---	---	2	2	---	---	3	3
方以涵	---	---	---	---	---	---	---	---
王永利	3	3	---	---	---	---	---	---

四、在公司管理及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对公司经营管理的监督情况

我们积极了解和关注公司的经营管理情况、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加强与公司管理层沟通交流，认真听取公司管理层对经营状况和规范运作方面的汇报。凡需经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我们仔细阅读相关文件并认真审核，运用专业知识做出审慎、客观、独立的判断，审慎行使表决权，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公司内部控制是有效的。

2、对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监督情况

我们对公司信息披露工作进行有效的监督和核查，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和公平，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关注媒体和网络上有公司的相关报道，督促公司加强自愿性信息披露，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我们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后社会及投资者的反响，关注中小投资者诉求，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沟通，让公司了解广大中小股东的要求，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与认同。

3、自身培训学习情况

我们不断加强相关法规及规章制度的学习，加深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规范公司法人治理、内幕交易防控和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深化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思想意识，不断提高自身履职能力，为公司的科学决策

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并加强了对公司和投资者合法权益的保护能力。

4、在 2021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披露过程中，我们认真听取公司管理层及相关人员对公司 2021 年经营情况、投资活动、内部控制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全面汇报，审阅年度工作安排及其他相关资料，并与年审注册会计师在进场前、年审过程中及年审初稿完成阶段均进行充分、有效沟通，关注审计过程中所发现的问题，督促其在约定时限内提交审计报告，以确保审计报告如期完成并全面、真实、准确反映公司情况，切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责任和义务。在年度报告中，我们对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出具了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五、其他工作情况

- 1、报告期内，无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
- 2、报告期内，无独立董事提议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3、报告期内，无独立董事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
- 4、报告期内，无独立董事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的情况。

以上是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在2022年度履职情况的汇报。我们将继续本着诚信、勤勉、尽职的履职态度，加强学习上市公司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积极关注监管政策动向、行业动态、公司经营管理与财务状况，继续与公司董事会、经营管理层保持密切联系，坚持独立、客观的判断原则参与公司重大事项决策，利用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健康发展建言献策，不断增强公司盈利能力，为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贡献力量，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罗 婷
黄 辉
王 巍
Benjamin Zhai（翟斌）
方以涵
王永利

2023年3月29日